

证券代码：873565

证券简称：飞扬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江苏飞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的说明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

## 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## 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9日下午 14:00。

## 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565	飞扬科技	2026年5月13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两名见证律师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
5	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6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	√
7	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二）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三）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。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和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（四）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五）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六）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22,00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22,00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455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,001,000 元。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6-004)。

(七)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拟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2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3:00-14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张晓燕 13685289271

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留道村江苏飞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飞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飞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飞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

附件：

**授权委托书**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